

全款购房 8 天房价降 10%

购房者诉请退房被驳回

本报综合消息 退休工人耿女士今年 5 月 22 日购买一套位于北京市丰台区马家堡的房屋,当时置业顾问信誓旦旦地保证房屋不会降价。可就在耿女士全款支付房款的 8 天后,发现同样房屋的预售房价直降 10%。经多次与房产商就退房事宜协商未果,耿女士将其告上法院,以房产商存在欺诈为由请求判令撤销合同。近日,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以证据不足判决驳回了耿女士的诉讼请求。

2008 年 5 月 22 日,耿女士就位于北京市丰台区马家堡某处的一套商品房和房产商签订了房屋预售合同,合同对房屋的地理位置、建筑面积、价款等进行了约定。该商品房所分摊的土地使用权及该商品房在建工程均已设定抵押。合同签订后,耿

女士支付了全部购房款。2008 年 5 月 30 日,耿女士无意中在网上发现,其所购买的房屋正在进行促销活动,活动内容为参加某房地产网独家团购,可享受 9.5 折的优惠,一次性付款还可以在该折扣的基础上再享受 9 折的优惠;另外,该房产还在进行买房送车活动,全款支付享受 9 折。耿女士算了算,这折上加折,相当于她所购买房屋的房价直降 10%还多,而这距其购房不过 8 天。耿女士当即到售楼处交涉,置业顾问常小姐及张经理接待了她。6 天后,耿女士打电话给置业顾问常小姐,希望其帮助沟通协调退房事宜。对这两次接触,耿女士都进行了录音。

看到无法通过协商解决问题,耿女士将房产商告上了法院。

耿女士认为:在签订合同过程

中,被告公司不诚实信用,欺骗她,致其产生重大误解,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合同;几十页的合同几分钟就签订完毕,可见被告公司还利用经济和技术优势,使其仓促、草率地订立了合同;而合同中关于即使其愿意承担 10%违约金仍不能要求退房的规定属于格式条款,被告公司未对此进行说明;关于抵押存在的问题,被告公司也没有明确进行告知。因此,请求法院依法判令解除双方之间的房屋预售合同。

开庭审理时,房产商辩称:合同是双方当事人真实意思表示,被告没有承诺过房屋不降价,且房屋销售价格稳定,不存在大幅降价。房屋是商品,应该符合市场规律,其价格也有涨有跌。两次交涉的录音中被告没有任何一个人承认过房屋不降

价,因此被告不存在欺诈行为,请求法院依法驳回耿女士的诉讼请求。

法院审理后认为,当事人对自己的主张负有举证义务。依法成立的合同对当事人具有法律约束力。当事人应当依照约定全面履行自己的义务,不得擅自变更或者解除合同。依法成立的合同受法律保护。本案合同当事人签订的商品房预售合同不违背法律禁止性规定,系各方真实意思表示,合法有效,各方均应依约履行。现耿女士以房产商在合同签订后降价、存在欺诈情形为由要求撤销合同,证据不足,无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不予支持。

据此,法院判决驳回耿女士的诉讼请求。

据悉,现案件已过上诉期,而耿女士没有提起上诉。(曹静)

冒充哥哥办驾照 “偷梁换柱”受罚

□晚报记者 朱保彰

本报讯 年龄还未达到申领驾驶证标准的刘某,竟用哥哥的身份证领取了驾驶证。10 月 10 日,刘某在申请换领新证时,其伎俩被民警识破,结果受到了处罚。

2006 年 10 月,刘某到该县交警大队申领驾驶证时,因年龄未达到法定年龄而被拒绝受理。后来,刘某利用自己与哥哥长相相仿,就悄悄地将哥哥的身份证拿走,成功申办了机动车驾驶证。

今年 10 月 10 日上午,刘某带上哥哥的身份证复印件和自己的照片去申请换领新证时,值班民警识破了刘某的伎俩。随后,警方对刘某处以 500 元的处罚。

线索提供 李涛

情侣佯装照相 趁机盗走相机

□晚报记者 徐松

本报讯 沈丘县周庆(化名)和女友小花佯装到郸城县某照相馆照相,由小花引开店老板视线,周庆伺机盗走相机。近日,郸城县法院判处周庆、小花各有期徒刑 1 年,共处罚金 8000 元。

今年五一长假,周庆和女友小花到安徽黄山旅游时,因借来的相机质量差,致使一些景致没有拍下来,二人很不开心,遂决定盗窃一部相机。二人预谋后,决定到异地作案。5 月 15 日,二人来到郸城县某照相馆,谎称要拍婚纱照。随后,小花假装多次换婚纱引开店老板,周庆则趁机盗走一部相机。几分钟后,二人骑摩托车逃走。10 天后,周庆和小花落网,赃物已退还失主。经鉴定,二人盗窃的相机价值 5460 元。

法院审理后认为,被告人周庆伙同他人,乘人不备,秘密窃取他人财物、数额较大,其行为已构成盗窃罪,且系共同犯罪。鉴于二被告人自愿认罪,积极退还赃物、缴纳罚金,且系初犯,可酌情从轻处罚。

线索提供 王娜

利用职务之便 大肆侵吞电费

□晚报记者 高洪驰

本报讯 黄泛区农场某供电所原会计袁某利用职务之便侵吞电费 10 万多元,案发后潜逃。近日,西华县法院以贪污罪判处被告人袁某有期徒刑 10 年,剥夺政治权利 1 年。

2002 年至 2003 年期间,被告人袁某利用担任黄泛区农场某供电所会计职务之便,采取收入不记账等手段,侵吞电费达 10 万多元。案发后,被告人袁某于 2003 年 10 月 15 日潜逃。2008 年 6 月 24 日,被告人袁某被逮捕归案。

法院认为,被告人袁某身为国家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上的便利,采取侵吞手段,非法占有公共财物,其行为已构成贪污罪。被告人袁某在案发后未退出赃款,根据本案的犯罪事实、犯罪情节和对社会的危害性,法院作出了上述判决。

线索提供 宋营 刘红梅

我市 4344 名民警喜领单警装备

民警个人防护能力得到极大提升

□晚报记者 陈永团 /文
朱虹 /图
实习生 黄蕊

本报讯 昨日上午,单警装备配发仪式在市公安局院内举行。伸缩警棍、催泪喷射器、强光手电等先进单警装备的配发,标志着我市公安装备及民警的个人防护能力均得到了极大提升。

当日上午 9 时许,在市公安局院内,由巡防警、交警、防暴警察等警种组成的 300 名民警代表排列整齐,市公安局主要领导向他们每人发放一套单警装备包。单警装备包内有伸缩警棍、手铐、催泪喷射器、强光手电、防割手套、多功能腰带、急救包等。市公安局反扒支队民警杨福涛说,有了这样一套先进的警用装备,不但能有效保护自己,更能在执勤中充分发挥战斗力。

据了解,此次单警装备的配发是建国以来民警个人装备配发品种最多的一次。我市当日共有 4344 名民警领取了单警装备。

线索提供 郁发顺



民警领取单警装备

一念之差酿成两个家庭悲剧

讨薪者走错房门杀害保姆

一个原本想到老板家里讨薪的打工仔,先是阴差阳错跑错了房间,后来竟对一名无辜的保姆痛下杀手,酿成了两个家庭的悲剧。

一错再错

今年 5 月 5 日下午,一阵凄惨的呼救声打破了上海市虹口区一高档住宅区的宁静——2 号楼 17 层 1701 室的保姆霍华凤浑身是血,躺在床上昏迷不醒,女主人陈易萃受了点惊吓,并无大碍。

霍华凤在去世前一天的短暂清醒时向警方描述了事发经过。5 月 5 日下午,独自一人在家的霍华凤听到有人按门铃,打开房门一看,门口站着一个陌生男子。“你是谁?”“这里是做工程的老板家吗?”“是,你是谁?”霍华凤又问了一句。“我是他公司里的人,来找老板的,工地上有点急事。”陌生男子说明来意。于是,霍华凤开门把对方迎进了屋里,不料为此丢了性命。

男子进门后低声说了句:“我去老板房间看看。”随后径直往主卧室走去,霍华凤连忙伸手阻拦。二人推搡之间,霍华凤感到了一丝不祥,本

能地大叫起来。听到叫声,男子一下子勒住她的脖子:“我不是来找你的,我是来找沙建骏老板的!”霍华凤回答:“我家老板不叫沙建骏,你是不是找错人了?”男子愣了一下,但很快又勒紧了霍华凤,另一只手拿起刀子,刺中霍华凤的脖子。

不久,58 岁的女主人陈易萃踏进家门,赫然发现一个高个陌生男子在自己屋里。男子扑上去按住她,用胶带纸把陈易萃绑了个结结实实,接着一把血迹斑斑的水果刀架在陈的脖子上。男子拿走了两块手表、两张银行卡后扬长而去。

锁定目标

案发后,警方调看了事发当日小区电梯的监控录像,迅速将目标锁定在一个叫宇光的男子身上。就在抓捕之网越收越紧之时,一条新

线索也通过排摸被办案人员掌握:案发前一天曾经有一个陌生男子两次按错她家门铃,说要找沙老板。

5 月 8 日,警方在奉贤将宇光抓捕归案。日前,虹口区检察院以涉嫌抢劫罪对其批准逮捕。

老板欠薪

随着宇光的归案,这起看来有些匪夷所思的血腥案件渐渐清晰。今年 38 岁的宇光来自安徽。到上海后,他在建筑公司老板沙建骏手下打工,常有些小生意做,由宇光临时招募的农民工也越来越多。然而,沙老板常常拖欠他们的工资,到去年底,拖欠工资已近 40 万元。

对于宇光的讨薪,沙老板先是找各种理由拖延,后来干脆避而不见。宇光隐约记得沙老板说过住在

虹口区一个高档住宅小区的 2 号楼 1701 室,于是决定上门讨薪。

5 月 4 日,宇光来到小区 2 号楼 1701 室。按下门铃,屋里的人却说他找错人了。第二天,一夜未眠的宇光再次来到小区。仔细观察后他发现,标注楼号的油漆由于暴露在外日晒雨淋,字迹变得有些斑驳脱落,其中一栋楼外标注的“3”字,看起来有些像“2”。原来昨天他去的不是 2 号楼,而是 3 号楼。来到真正的 2 号楼 1701 室,他按下门铃,一个女人应了门。巧的是,这户人家的主人也是一名建筑商,于是女人打开房门……

当宇光意识到弄错了房间,保姆告诉他这家主人不是“沙老板”的时候,他没有就此罢休,鬼使神差地将自己送上了不归路。(文中人物均为化名) (袁玮)